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2年，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认真贯彻落实区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坚持“大城建”总布局，以“大美高陵”建设为主攻点，狠抓“四化提升”及城市清洁行动精细化管理工作，在布景植绿、城市秩序、空间美化、功能完善上出实招、见实效，筑牢民生“里子”、撑起城市“面子”，不断提升城市品质、改善人居环境、扮靓城市颜值。

（一）主要职责。

第一条根据《中共西安市委办公厅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高陵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市办字〔2019〕29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第三条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市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

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城市综合执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城市综合执法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承担具体实施的职责。
- 2、拟订全区城市管理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阶段性工作实施细则；贯彻落实、协调督办、监督检查区政府关于城市管理确定的重大事项；对城市管理进行调查研究、交流探讨，重点研究分析制约全区城市管理工作的体制机制障碍，提出对策和措施；对各街道办事处和相关职能部门承担的城市管理工作目标任务进行考核，并提出奖惩意见；研究与部署全区网格化管理工作。
- 3、负责对城市管理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重大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建议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城市管理城市综合执法方面的重大问题。
- 4、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户外广告、建筑垃圾、洗车站点、门头牌匾设置、临时宣传等方面监督管理工作。
- 5、承担城市公园、广场日常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城市公园、广场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 6、负责全区户外广告及牌匾标识的监督管理工作。规范、指导、协调户外广告、门头牌匾标识设置。
- 7、负责市容环境卫生行政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配套设施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制定环境卫生、市容环境整治收

费标准，并负责费用征收；负责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废弃物的管理；指导、协调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和无害化处理工作。

8、负责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项目绿化审批，审查园林绿地建设设计方案，参与竣工验收。 9、根据规划部门对违法建设的认定结果及处理意见，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违法建设的制止、查封施工现场、处罚、拆除等具体执法工作；协助街道办事处做好城市规划区范围内违法建设强制执法工作；协调规划部门做好违法建设查处相关工作。

10、承担全区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负责查处违反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的行为；负责查处临街商业门店产生的音响噪音污染及抽鞭、打陀螺等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城市饮食服务业超标排污、烧烤摊点未使用清洁燃料以及清运建筑垃圾造成污染的行为；负责查处无照商贩摆摊设点、非法占道经营的行为；负责查处城市生活垃圾的焚烧污染环境行为；负责城管执法工作的组织实施、业务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考评；负责全区性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的组织和部署工作。

11、牵头负责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

12、负责城市管理和服务方面的重点项目建设与管理；负责相关领域对外合作交流工作。

13、负责城市管理和服务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城市管理的相关活动。

- 14、新建公厕、垃圾压缩站的选点核准职责；机动车辆非法占用人行道执法、建筑工地文化墙执法职责；新设立机动车清洗站点的资格核准职责。
- 15、负责居住区以及单位院内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和占用（临时占用）城市绿地的监督管理工作，建设项目绿化设计方案配套绿地面积审查职责，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配套验收职责；负责城市公园广场内举办展览、文体表演等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 16、承担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 17、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18、有关职责分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相关行政审批事项划转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按照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提供的审批标准实施行政审批，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不再对划转事项行使审批权，主要负责制定完善审批标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立审管互动和信息双向反馈机制，确保审批和监管无缝对接。

（二）内设机构。

局机关内设科室共6个，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园林绿化科、执法监督科、户外广告渣土管理科、市政与燃热管理科。
各科室具体职责如下：

办公室，负责机关党务、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机关文电、机要、档案、保密、信访、维稳、督办、安全生产等工作；

负责机关及下属单位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出国政审、人员奖惩和考核等工作；负责组织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新闻媒体宣传、政务门户网站管理、媒体接待以及舆情信息监测，指导局机关科室及下属单位联系新闻媒体工作。负责牵头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负责全局综合性业务工作的组织、协调；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志愿者工作。

政策法规科，负责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方面法律法规宣传与政策咨询，组织开展城管从业人员、执法队伍的培训、考核工作；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行政执法案卷审核与管理工作；受理行政执法中的投诉、应诉、行政复议工作；承担全局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队伍思想建设、职业道德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深化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体制改革工作；负责城市管理行政审批等政务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现场勘查、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负责行政审批深化改革工作；负责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普法和法制培训工作。

园林绿化科，负责拟订全区城市绿化管理规划、标准和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编制园林绿化重大建设项目建议书并组织、指导建设；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综合管理；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建设项目和城市树木砍伐、移植、管理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园林绿化的价值认定；负责城市建设项目绿化审批，监督管理城市规划绿地、代征绿地、城市绿线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公园、广场日常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组织落实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的园林绿化、街景美化等

工作；监督、指导全区园林绿化日常养护工作；牵头做好城市绿道建设等工作。

执法监督科，负责规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管理；负责对执法人员着装、行为规范、车容车貌等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日常执法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进行督察，对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作风纪律等情况进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城管执法队伍日常检查、监督、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和细则；负责对执法人员、协管人员等投诉和举报问题的查处；受理市民群众、城管热线、网络媒体以及上级交办转办的对城市管理方面各类投诉、意见建议，做好处理、处置与回复；牵头全区性城管执法专项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做好全区性、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期间的市容环境秩序保障及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城管系统政风行风建设；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数字化平台重大投诉案件的督办。

户外广告渣土管理科，负责全区户外广告、门头牌匾、标语牌、导示牌等事项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对新设立机动车清洗站（点）的资格核准；负责广告使用权招标、拍卖、转让；监管户外广告设施安全；负责城区美观灯饰设置的审批和监管；负责辖区出土、拆迁工地、建筑垃圾消纳场所的审批和监管；负责全区建筑垃圾综合协调、行业管理工作；协调全区建筑垃圾管理和再生利用工作；负责建筑垃圾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对建筑垃圾管理方面和具体行政执法行为进行督促检查；负责建筑垃圾管理方面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组织实施建筑垃圾领域整治活动；指导督查

建筑垃圾信息化和诚信体系建设；负责餐饮门店油烟治理，牵头做好本单位治污减霾工作。

依据《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市政管理事项（区域）划转交接工作实施方案》（高政办发〔2022〕42号）文件精神，增设内设机构市政与燃热管理科，负责城市道路、城市照明、城市桥涵(含人行天桥)等市政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接收新建城市道路、城市照明、城市桥涵(含人行天桥)等市政设施；负责对城市道路、城市照明、城市桥涵(含人行天桥)等市政设施的开发利用、有偿使用等方面的监督检查；拟订并实施城市照明的环保与节能措施及方案，参与夜景灯饰建设设计方案审查；负责挖掘、占用城市道路及相关附属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道路挖掘占用类收费管理工作；参与新建城市道路、城市照明、城市桥涵(含人行天桥)等设施的竣工验收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燃气、热力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燃气和城市集中供热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燃气、热力行业管理的标准、发展规划、规范、措施；负责管道燃气特许经营的监管工作；负责全区燃气、热力安全监管和燃气、热力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负责辖区内燃气企业《经营许可证》的年审工作；参与新建、改建、扩建燃气、供热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督促抽查燃气项目施工安装和验收工作；负责燃气、热力企业的资质审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燃气器具进行检验、检测和监督管理，对燃气器具的安装、维修进行监督检查；依法查处燃气、热力行业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协

助有关部门开展燃气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组织编制燃气应急处置预案；负责燃气热力行业的宣传教育、信息交流、技术性服务、业务培训以及燃气、供热安全监管相关政策法规、行业知识的培训和宣传普及。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所属预算单位，编制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三、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8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72 人；实有人员 157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14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4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9,027.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 14,011.77 万元，下降 60.8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实际支出 18255.12 万元，其中 9227.27 万元属于区本级财政盘活资金，不在本单位进行决算，实际支出 18255.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784.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垃圾分类部分项目前期投资在 2021 年已经完成，2022 年垃圾分类工作项目投资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027.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27.85 万元，占 100%。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02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8.89 万元，占 28.68%；项目支出 6,438.96 万元，占 71.32%。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9,027.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 14,011.77 万元，下降

60.8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2年实际收入、支出均为18255.12万元，其中9227.27万元属于区本级财政盘活资金，不在本单位进行决算。实际支出18255.12万元较上年减少4784.5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垃圾分类部分项目前期投资在2021年已经完成，2022年垃圾分类工作项目投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285.5万元，支出决算6,825.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2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5.6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19万元，下降0.0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下属二级单位城区城管执法大队财务独立，部分经费划转。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545.86 万元，支出决算 2,37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住建局及园区管委会部分事权移交，我单位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 2533.01 万元，支出决算 4,23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住建局及园区管委会部分事权移交，我单位职能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06.63 万元，支出决算 21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88.8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453.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

(二) 公用经费 134.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2,201.99 万元，支出决算 2,201.9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990.55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外包等项目。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本年支出决算 67.96 万元，主要用于：我区垂直绿化项目。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43.48 万元，主要用于：公厕日常维护及压缩站车辆维修费等。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4.02 万元，支出决算 13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83%。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二级单位城区执法大队财务独立，部分运行经费转移。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226.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9.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50.9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5.52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6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0 辆，其他用车 10 辆，主要是执法巡逻车、洒水车、勾臂式垃圾车、抑尘车、洗扫车、摆臂式垃圾车、小勾臂车、高压冲洗车、垃圾压缩车、有害垃圾车、餐厨垃圾车、吸

污车、除雪车、吊装压缩车、装载机、平板车、吸尘车、清洗车、路面养护车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认真贯彻落实区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坚持“大城建”总布局，以“大美高陵”建设为主攻点，狠抓“四化提升”及城市清洁行动精细化管理工作，在布景植绿、城市秩序、空间美化、功能完善上出实招、见实效，筑牢民生“里子”、撑起城市“面子”，不断提升城市品质、改善人居环境、扮靓城市颜值。

1、精心规划，重点项目特色鲜明。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积极推动鹿苑大道提升改造项目、泾渭分明观景台项目、西禹高速高陵出口游园项目等城市精细化示范片区建设，以点带面，辐射带动，打造更多的民生工程、亮点工程、优质工程，推动全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目前三个项目计划 12 月底完工。

2、补齐短板，城市功能日趋完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 2022 年累计接收生活垃圾 78.55 万吨，焚烧处理 63.03 万吨，发电 3.7 亿度，上网 3.29 亿度。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今年以来处理

餐饮、厨余垃圾 4.88 万吨；公厕提升改造项目完成改造提升城镇公厕 9 座，新建农村公厕 4 座选址已完成，新建城镇公厕 4 座依托鹿苑大道提升改造项目正在整体推进，预计年底建成。 3、见缝布景，绿化建设提档升级。全城排查、因地制宜，优先选择城市空白区、市民集中区，见缝插绿、拆违建绿、拆墙透绿，有效解决绿化活动场地不足、市民游园难等问题，新增城市绿地 13.7 万平方米、绿道 14.5 公里，改造提升绿地面积 6.5 万平方米，新建泾渭分明观景台广场 1 座、环城东路口袋公园 1 座，新增垂直绿化 704 延米。累计摆放时令花卉 100 万余盆、制作节庆花灯 7 处、大型绿雕 1 座、各类花境 7 处。全区现有综合性公园 4 座，街头绿地小广场等 20 座，各类绿道 43.8 公里，全区城市绿地面积达 855 万余平方米，城市绿地率达到 37%，绿化覆盖率增长至 44%。

4、强化监督，城市秩序持续优化。持续推行以克论净、深度保洁管理模式，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和工作标准，将“环卫工作”当“环保工作”对待，科学安排机扫保洁面积和频次，切实落实机械化清扫、精细化保洁、地毯式吸尘、定时段清洗、全方位洒水“五位一体”要求，全面提升城市保洁水平。今年以来，转运处理生活垃圾约 8.1 万吨，收集率和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道路机扫率 96.2%；垃圾分类运营体系初步建立，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保持 75% 以上，生活垃圾资源化回收率达到 36% 以上，创建市级示范单位 24 个；持续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完成东方红大街等 5 条主要路段 1800 余家沿街门店卷闸门除锈刷新美化工作，对南北正街等 17 条道路道沿进行了刷新，共计完成

42 公里，成功创建东方红大道等 3 条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区，拆除户外广告及牌匾标识 304 处、1164 平方米，整治出店（占道）经营 2240 余处，教育劝离流动摊贩 3950 余处，下发违停通知单 850 余份，设置规范化早夜市及瓜果销售点 13 处；严把餐饮服务经营场所油烟排放关，全区共 1135 家餐饮单位，已全部使用清洁能源，其中产生油烟的 836 家餐饮企业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设备；严格规范建筑垃圾清运市场秩序，采用“7+24”定点设卡检查和机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全区 4 个值守卡点、3 条建筑垃圾清运通道以及 7 个街办辖区进行常态化巡查管控，累计处罚违规清运车辆问题 112 起，查处违规排放（回填）建筑垃圾工地 8 处；违建整治持续开展，拆除整治定点违法建设 38 处，完成市级 52 处违法建设治理任务的 73%，首批任务共 22 处完成 100%，剩余任务预计年底前完成。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环卫外包等 12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2738.5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1%。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0，全年预算数 14819.84 万元，执行数 18255.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3%。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项目实施城区环卫作业外包专项绩效目标全部得以实现，达到了良好的效果，也就是遵循了将财政支出评价与财政支出管理相结合，财政支出绩效

评价贯穿于业务全过程的结果，努力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市场化的运营模式提高了保洁效率，政府由花钱养人转变为花钱买服务，另一方面，道路保洁的外包还存在着无法保障临时环卫工人的合法权益、外包公司生存压力大、政府经费投入不足等问题。城市基础设施不配套，功能不完善。由于投入不足，一些基础设施，如：公厕、停车场、垃圾站等设施不配套，造成城区脏、乱、差现象，给城市管理工作带来严重影响。

下一步改进措施：政府应加快立法、加强监督、调整招标标准和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来解决项目外包中存在的问题。

主要产出和效果：以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和五创联动为抓手，重点推进城市执法、市容市貌管理、城市保洁、扬尘治理等工作，推动城市管理水平提档升级。执法队员以占道经营、坐商不归店、乱摆摊设点作为主要整治内容，加强重点街区环境卫生管理，大力整治脏、乱、差，提升绿化档次。

主要工作绩效是：提升辖区内居民生活水平和居住环境，提升绿化档次，努力营造城市美好环境，加强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市民知晓率和满意率。

下一步改进措施：打造城市管理长效机制城市管理工作必须从全新的角度、更高的起点，来审视、反思和完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城市管理 工作	基本经费	2588.89	2588.89		2588.89	2588.89		—	100%	—
	任务 2	城市管理 工作	项目经费	6438.96	6438.96		6438.96	6438.96		—	100%	—
金额合计			9027.85	9027.85		9027.85	9027.85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三定方案，履行城市管理各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完成。					2022 年根据预算完成了基本经费及项目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经费、项目经费		38 项		38 项		10	10		
	(50 分)	质量指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清晰明确		较为清晰明确		15	15		
		时效指标	2022 年		2022 年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9027.85 万元		完成		15	1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环境保障		显著提升		有所提升		10	9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区域内城市管理水平		显著提升		有所提升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	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显著提升		有所提升		10	9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美化环境，打造人居和谐的美好环境		显著提升		有所提升		10	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众满意度		95%		99%		10	9		
	(10 分)											
总分									95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环卫外包等 12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道路环卫外包专项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292.02 万元，执行数 429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严格考核，促使其作业更规范，提升了城区环境卫生质量，实现了清扫保洁全覆盖，真正做到了无卫生死角。根据路段的繁华程度、人流、车流量的大小及环卫设施配置情况，进行“定等级、定路段、定标准、定人员、定处罚”的细化管理，明确了主要街道与小街小巷的界线，小街小巷与主道接口处，主道入 20 米范围属环卫所管理范围，消灭保洁盲区，确保道路清扫保洁达到“五净五无”的标准，加大了道路清洗力度，较好地控制了路面扬尘。

通过项目实施城区环卫作业外包专项绩效目标全部得以实现，达到了良好的效果，也就是遵循了将财政支出评价与财政支出管理相结合，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贯穿于业务全过程的结果，努力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市场化的运营模式提高了保洁效率，政府由花钱养人转变为花钱买服务，另一方面，道路保洁的外包还存在着无法保障临时环卫工人的合法权益、外包公司生存压力大、政

府经费投入不足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政府应加快立法、加强监督、调整招标标准和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来解决道路保洁外包中存在的问题。

2. 园区绿化养护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91.82 万元，执行数 23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园区绿化服务外包项目主要包含绿化养护面积 256757.37 平方米，行道树为 14048 株的绿化养护维护。包括浇灌园区绿化带，清除绿地内杂草，修剪及修复补栽绿篱草坪，修剪行道树病枯枝、杂枝、下垂枝，防治病虫害，绿化苗木越冬保护，冬季树木刷白等养护管理工作；更换绿化带内老化苗木，在裸露黄土区域栽植绿化苗木等零星补栽工程。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管理效能，达到二级养护标准。截止 2020 年底，已列管绿化养护面积 256757.37 平方米，行道树为 14048 株。完成了清除绿地内杂草，修剪及修复补栽绿篱草坪，修剪行道树病枯枝、杂枝、下垂枝。冬季树木刷白等养护管理工作；更换绿化带内老化苗木，在裸露黄土区域栽植绿化苗木等零星补栽工程。同时，按照不同时间节点要求，较好的完成了植物的浇水抗旱、药物除杂、病虫害防治、施肥等基础性养护工作，取得了不错的成效。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市场化的运营模式提高了绿化养护效率，政府由花钱养人转变为花钱买服务，另一方面，道路保洁的外包还

存在着无法保障临时工人的合法权益、外包公司生存压力大、政府经费投入不足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政府应加快立法、加强监督、调整招标标准和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来解决绿化外包中存在的问题。

3. 垃圾压缩站运行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41 万元，执行数 10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区生活垃圾压缩站共 5 座，主要完成我区城区、园区管委会及 7 各镇街 740 个自然村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压缩任务。

通过项目实施规范了我区生活垃圾压缩管理，提高垃圾处理水平，确保我区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垃圾处理量，政府经费投入不足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政府应加大经费投入等问题。

4. 城管局环卫车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15 万元，执行数 48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执法车辆正常运行，保障垃圾清运车辆及路面洗扫车辆的正常运行。

通过项目实施使城市执法管理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垃圾处理水平，确保我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顺利进行，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日常管理不够细致，经费保障欠缺。

下一步改进措施:政府应加大经费投入等问题。

5. 厨余垃圾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47 万元, 执行数 316.5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我区厨余垃圾收运处置工作顺利进行, 确保全区餐厨垃圾应收尽收和日产日清, 并实现 100%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通过项目实施使全区厨余垃圾管理工作落到实处, 确保我区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顺利进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日常管理不够细致。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日常管理, 完善管理制度。

6. 生活垃圾处理 PPP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832.60 万元, 执行数 1832.6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我区生活垃圾处理 PPP 项目正常运转, 确保我区公厕建设工作顺利实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垃圾分类示范点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0.38 万元, 执行数 156.1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我区垃圾分类工作正常推进, 实现垃圾分类的规范化、长效化和常态化, 确保我区垃圾分类工作顺利实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部门要做到宣传发动到位、设施配置到位、分类运输到位、精细管理到位。

下一步改进措施:实效上要不断提升,持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金保障、严格督查考核,补短板强弱项,上下同心,推动我区垃圾分类工作取得实质性成效。

8. 高陵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进度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88 万元,执行数 1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高陵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工作正常推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实效上要不断提升,持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金保障、严格督查考核,补短板强弱项,上下同心,推动我区垃圾填埋场封场工作取得实质性成效。

9. 高陵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特许经营项目污染防治和节能减碳方向中央基建投资拨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150 万元,执行数 2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市发改委关于下达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和通知》[市发改投资(2021)73 号]文件精神,专项用于高陵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特许经营项目建设。保障了高陵区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工作正常推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 2021年下半年重大节日氛围营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73.11 万元, 执行数 527.2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结合我区实际情况, 在全面考虑“七一”“全运会, 国庆节、财运会等重大节日街景氛围营造的基础上, 要把“七一”“全运会”期间的效果作为重点突出出来。经我局实地调研, 在城区西禹高速出入口十字、昭慧广场、水景公园、工商学院、民政局十字、昭慧大道、东环城路等主要节点通过制作节庆绿雕、花坛布置、鲜花大道等方式, 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11. 鹿祥路、西禹高速出入口绿化带提升改造及更换护栏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 283.6 万元, 执行数 141.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5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进一步强化城市环境秩序保障、提升城市精细化水平着力推动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 按照区委近期关于绿化的工作的安排部署, 我局对鹿祥路(西韩路至北信学院门前)两侧绿化带更换防护栏, 以保持绿化景观, 消除交通安全隐患。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2020 年度公厕建设余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54 万元，执行数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强化城市环境秩序、提升城市精细化水平，着力推动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临聘人员工资及社保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临聘人员工资及社保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8.01	2318.01	2318.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18.01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	—	
	其他资金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按量完成 2022 年城管系统临聘人员工资发放及社保缴纳任务。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协管员，司机、农村公厕保洁员、城镇公厕保洁员 529 人	529 人工资发放及社保缴纳工作	已完成	15	15	
			足额发放 缴纳	足额发放 缴纳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缴纳	按时发放 缴纳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2318.01 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域内城市管理管理工作持续推进	保障区域内城市管理管理工作持续推进	效果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区域内城市管理管理工作持续推进	保障区域内城市管理管理工作持续推进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区域内城市管理推进	保障区域内城市管理推进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聘人员满意度	100%	基本满意	10	10	
总分	100						

厨余垃圾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厨余垃圾服务外包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7	347	34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尽快建立起我区厨余垃圾收运工作体系，杜绝餐厨垃圾外流，从源头切断“地沟油”产业链，把高陵区厨余垃圾收运工作推入规范化、专业化、市场化的发展轨道，经过前期实地调研并结合我区实际，拟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监管并重的工作思路，申请对我区厨余垃圾收运工作进行服务外包（不包含厨余垃圾处置）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厨余垃圾收运服务商	3家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辖区内厨余垃圾应收尽收	99%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厨余垃圾收运及时率	99%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厨余垃圾收运服务外包成本	347 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厨余垃圾收运覆盖率	≥95%	98%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厨余垃圾有效收运率	≥95%	98%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厨余垃圾有效收运率	≥95%	98%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厨余垃圾收运延续性	≥95%	98%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8%	10	9	
总分			99				

环卫专业用车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专业用车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5	515	5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局 99 辆环卫专用车辆正常运行，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专用车辆	99 辆	已完成	15	15

(50分)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运行	100%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全年正常运行	100%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车辆运行成本	515 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垃圾收集处置率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内垃圾有效处理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污染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园区绿化养护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园区绿化养护服务外包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1.82	591.82	591.8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1.82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包含绿化养护维护。包括冲洗浇灌园区绿化带，清除绿地内杂草，修剪及修复补栽绿篱草坪，冬季数目刷白等养护管理；更换绿化带内老化苗木，在裸露黄土区域栽植绿化苗木补栽及修复更换其他绿化设施等。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256757.37平方米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规定标准完成日常养护、管护	100%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每日养护管护	100%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绿化养护成本	591.82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养护社会化服务水平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绿地覆盖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城市绿地建设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2020 年度公厕建设余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公厕建设余款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4	254	25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4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完善公共基础设施。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公厕	19座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2020年度已完工	100%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余款	254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基础设施配置率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鹿祥路、西禹高速出入口绿化带提升改造及更换护栏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鹿祥路、西禹高速出入口绿化带提升改造及更换护栏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3.6	283.6	283.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3.6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完善公共基础设施。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鹿祥路更换绿化带防护栏	1871米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鹿祥路和高速口道路绿化提升改造	2处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2021年已实施	100%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基础完善率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基础完善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绿化覆盖率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95%	已完成	10	9	

总分	99		
----	----	--	--

购置车厢式垃圾车及配套垃圾集装箱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车厢式垃圾车及配套垃圾集装箱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	470	4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生活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切实抓好环保督察整改任务落实，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根据工作需要，在原有 6 辆垃圾车、12 个垃圾集装箱的基础上，购置 4 辆垃圾车，10 个垃圾集装箱。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垃圾转运车	4 辆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垃圾集装箱	10 个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符合相关标准	100%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2021 年已实施	100%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其他垃圾收集转运能力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内其他垃圾有限处理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其他垃圾二次污染率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9	
总分	99						

2021 年保洁员三轮车采购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保洁员三轮车采购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4.3	244.3	244.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4.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我区环卫三轮车存在配备严重不足问题,为了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境卫生治理水平,助力十四届全运会召开,需采购环卫三轮车 1113 辆。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购置环卫三轮车	1113 辆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国标	100%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2021 年已实施政府采购	已完成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2021 年已实施政府采购	244.3 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城市环境卫生治理水平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治理水平的提高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环境卫生治理水平不断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9	
总分		99					

西安工商学院屋顶绿化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西安工商学院屋顶绿化项目 2022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8	110.08	110.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8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市城管委办《关于明确2021年西安市园林绿化建设任务的通知》，经我局多方协调并实地调研，确定我区屋顶绿化建设点位为西安工商学院图书馆苏定、报告厅屋顶等2处共计面积约4100平方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屋顶绿化数量	2处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2022年	100%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	110.08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绿化，改善学习环境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中心城市绿地覆盖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绿化建设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9	
总分		99						

2019年垃圾分类示范点项目余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19年垃圾分类示范点项目余款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73	164.73	164.7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4.73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进行运营，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智能分类设施设备运营费 220 万元，示范点垃圾收运运营费 72 万元，示范点配套“两个中心及有害垃圾暂存点”运营费 68 万元，共需配套资金 360 万元。 生活垃圾示范点运营于 2019 年 10 月开始运行，至 2020 年 8 月前试运行 10 个月，按照年运行费 360 万元计算 2020 年 8 月以前运行费共计 33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示范点	10 个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行业标准	100%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2019 年示范点运行服务费	已完成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164.73 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95%	97%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有效处理率	≥95%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延续性	≥95%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9	
总分		9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 8691215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25.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01.99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811.63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6.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27.85	本年支出合计	57	9,027.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027.85	总计	60	9,027.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027.85	9,027.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11.63	8,811.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72.67	2,372.67					
2120101	行政运行	2,372.67	2,372.6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36.97	4,236.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36.97	4,236.97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55	1,990.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55	1,990.5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43	211.4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67.96	67.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3.48	14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22	216.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22	21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22	216.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27.85	2,588.89	6,438.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11.63	2,372.67	6,438.96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72.67	2,372.67				
2120101	行政运行	2,372.67	2,372.6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36.97		4,236.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36.97		4,236.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55		1,990.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55		1,990.5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43		211.4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67.96		67.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3.48		14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22	216.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22	21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22	216.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25.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01.9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811.63	6,609.65	2,201.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6.22	216.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27.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27.85	6,825.87	2,201.9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027.85	总计	64	9,027.85	6,825.87	2,201.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825.87	2,588.89	4,236.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09.65	2,372.67	4,236.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72.67	2,372.67	
2120101	行政运行	2,372.67	2,372.6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36.97		4,236.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36.97		4,23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22	216.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22	21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22	216.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9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1.48	30201	办公费	131.3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35.94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731.62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85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0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2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73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1.27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2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7.4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15.81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453.92				公用经费合计	134.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01.99	2,201.99		2,201.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1.99	2,201.99		2,201.9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55	1,990.55		1,990.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0.55	1,990.55		1,990.5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43	211.43		211.4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67.96	67.96		67.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3.48	143.48		143.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